

活動名稱	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與東吳大學實習課程合作協議」簽約儀式
活動日期	103 年 4 月 23 日
活動要旨	<p>本分署與東吳大學於 103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在本分署 4 樓會議室舉行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與東吳大學實習課程合作協議」簽約儀式，由分署長及東吳大學法學院洪院長家殷共同主持。感謝鈞署署長、副署長及相關組室主管蒞臨指導，另法務部亦由陳政務次長明堂率同法務部法律事務司、法制司司長及相關人員親臨指導。自今(103)年暑假開始，東吳大學法律系的學生即可經由選修法律實習課程，至本分署參與實務學習，以驗證學習成果。</p>
 	
 	
 	